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檢測指標與檢核表（正向行為支持）

一、檢測方式說明

（一）檢測目的：

本項檢測包括正向行為支持的基本知識、分析與應用，期待透過本項檢測提供本系師資生檢視、反思、回顧與統整相關知能之機會，包括覺察自己面對真實教育情境的待加強之處，並回顧相關知識、技能之師資培育課程內容的機會。

（二）檢測辦法：

項目	內容
受檢者資格	1. 修習特殊教育師資類科並修畢正向行為支持課程之大四、大五、碩/博士班師資生。 2. 本系修畢正向行為支持課程之大四以上僑外生。
檢測方式	1. 問答題形式測驗，採電腦作答。 2. 檢測單位將提供：(1) 個案行為影片、(2) 個案書面基本資料，檢測參與者應依據上述資料回答相關問題，包括行為觀察與描述的方式（例如：行為強度、頻率之描述），行為的評量方式，歸納、整理為有意義的資料，並擬定行為功能介入方案。 3. 上述測驗須由檢測參與者個別完成，現場不得有任何形式與他人討論（包括實體、數位）。 4. 上述個案行為影片將由檢測單位提供檔案或線上連結，檢測現場使用電腦教室的電腦並自備耳機，或由檢測參與者自行攜帶筆電與耳機播放。 5. 檢測參與者具特殊需求時，須於檢測前四週提出，以利檢測單位事先提供考試評量調整服務（例如：提供影片口述影像或文字描述）。
檢測工具	1. 使用電腦教室的電腦並自備耳機，或檢測參與者自備筆電與耳機。 2. 考場不提供充電服務。
檢測場地	可容納 40 人之教室空間。
檢測時間	120 分鐘。
計分方式	1. 檢測結果分為「優良、通過、不通過」三種等級。 2. 檢測委員評分結果若有歧異，由兩位檢測委員討論達成共識決。
通過標準	1. 優良：檢測重點全數通過，且有 2 項檢測重點達優良者。 2. 通過：6 項以上之檢測重點達通過以上。 3. 不通過：5 項以上之檢測重點為不通過，則不論其他重點得分，皆視為不通過本項檢測。
檢測委員資格	檢測委員應符合下列資格其中之一，並參與檢測前所辦理之委員共識會議： 1. 大學院校特殊教育系所專任教師，並具備教授相關科目 3 年以上之教學經驗。 2. 具備 5 年以上實務教學經驗之優秀特殊教育教師。

二、檢核評分表

特殊教育師資類科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檢測				
正向行為支持檢核表				
受檢者學號：_____		受檢者姓名：_____		
檢測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檢測指標	參考檢核重點	檢測結果		
		優良	通過	不通過
一、界定行為問題	1. 列舉行為問題			
	2. 選擇標的行為			
	3. 確認並具體敘述擬處理之標的行為			
二、分析行為問題及相關因素	4. 能針對個案實施行為的功能評量			
	5. 說明各項評量資料之意義			
	6. 分析並歸納標的行為的功能評量結果			
三、發展正向行為介入策略	7. 擬定介入方案			
	8. 能擬訂學校支援行為介入方案的角色與策略			
四、評估介入方案成效	9. 能分期評估計畫成效，並調整介入策略			
五、其他	10. 能遵守行為介入之專業倫理			
合計		_____項	_____項	_____項
備 註	(請提供質性評分回饋意見)			
檢測結果	☐ 優良 ☐ 通過 ☐ 不通過	評分者		

三、檢測指標與評量標準說明

檢測指標	參考檢核重點	評量準則 內涵說明	優良	通過	不通過
一、界定行為問題	1. 列舉行為問題	具體列出個案的情緒與行為問題，並依其重要性與急迫性，排出處理順序。	能完整列出個案情緒與行為問題，並能歸類、排序，及提出合理的排序理由。	能列出個案的大部份情緒與行為問題，並能排序及提出排序理由。	只列出個案少部分的情緒與行為問題，排序方式或排序理由不適當。
	2. 選擇標的行為	依據個案的障礙與功能，選擇適當且可介入之標的行為。	能依據個案的障礙與功能，區辨行為問題與障礙的關聯，並依據行為問題的嚴重性、緊急性、生態效度等，選擇適當且可介入的標的行為，且能提出合理的理由。例如：若自閉症學生的固著行為在未影響學生自己的適應與干擾周圍環境，可避免以該行為作為標的行為。	能提出合理的理由（如：行為問題的嚴重性、緊急性、生態效度等進行排序），支持其標的行為的選擇，但尚未能清楚地區辨行為問題與障礙的關聯。	標的行為的選擇僅依據行為問題的排序，或無法提出足夠的理由支持其選擇。
	3. 確認並具體敘述擬處理之標的行為	具體定義及敘述擬處理標的行為的出現情形。	能具體定義標的行為，並完整敘述標的行為的測量結果（例如：頻率、強度、持續時間、延時、影響程度、常出現時段、地點、情境）。	能具體定義標的行為，並大致敘述標的行為的測量結果（例如：頻率、強度、持續時間、延時、影響程度、常出現時段、地點、情境）。	未能具體定義標的行為，標的行為的測量結果（例如：頻率、強度、持續時間、延時、影響程度、常出現時段、地點、情境）未敘述或敘述不適當。
二、分析行為問題及相關因	4. 能針對個案實施行為的功能評量	能實施功能評量並了解標的行為的功能。	能完整了解功能評量的方法，並實施適當的簡易行為功	能實施簡單的行為功能評量。	無法正確實施行為功能評量。

檢測指標	參考檢核重點	評量準則 內涵說明	優良	通過	不通過
素			能評量。		
	5.說明各項評量資料之意義	摘要各項生理及心理評量結果，包括個案的優、弱勢，並說明與標的行為之關聯性。	能完整摘要各項生理及心理評量結果，包括個案的優、弱勢，並具體說明與標的行為的關聯性。	能大致摘要各項生理及心理評量結果，但說明與標的行為的關聯性時較為粗略或邏輯較鬆散。	未能或不適當地說明各項生理及心理評量結果的摘要、標的行為的關聯性。
	6.分析並歸納標的行為的功能評量結果	能分析影響標的行為之背景因素、前導事件(立即前事)、行為後果，並歸納整理標的行為的功能。	能完整分析影響標的行為之背景因素，包括生態/環境/個人變項(遙遠前事)、前導事件(立即前事)、行為後果，並歸納整理標的行為的功能。	能大致分析影響標的行為之生態/環境變項(遙遠前事)、前導事件(立即前事)、行為後果，並歸納整理標的行為的功能。	未能或不適當地分析影響標的行為之生態/環境變項(遙遠前事)、前導事件(立即前事)、行為後果。
三、發展正向行為介入策略	7.擬定介入方案	依照功能評量結果分析互競模式，擬訂適當、多元且正向之行為介入策略。	能依據互競模式統整功能評量結果，擬訂適當、正向與多元之介入策略(例如：生態/環境改善策略、前事控制策略、教導策略、後果處理策略)。	能依據互競模式部分歸納功能評量結果，擬訂正向、多元之介入策略。	未能依據功能評量結果擬訂介入策略，或未能擬訂正向、多元之介入策略。
	8.能擬訂學校支援行為介入方案的角色與策略	能依據正向行為介入與支持計畫之各項重點，說明學校相關單位人員參與之角色與策略。	合理且具體規劃學校相關單位人員參與各項介入工作之職責與配套措施。	能大致規劃學校相關單位人員參與各項介入工作之職責與配套措施。	無法或未能具體規劃學校相關單位人員參與各項介入工作之職責與配套措施。
四、評估介入方案成效	9.能分期評估計畫成效，並調整介入策略	能進行分期介入方案之完整說明，提出成效評估之資料蒐集方法，並依成效進	能具體、完整說明分期介入方案之成效評估，及其資料蒐集方法(包括：人	能大致說明分期介入方案之成效評估，及其資料蒐集方法，並依據介入	未能說明分期介入方案之成效評估，及其資料蒐集方法，並依據介入成

檢測 指標	參考 檢核重點	評量準則 內涵說明	優良	通過	不通過
		行介入策略之調整。	力安排、預定期程、預定時段、蒐集工具、蒐集方式)，並依據介入成效調整介入策略。	成效調整介入策略。	效調整介入策略。
五、其他	10.能遵守行為介入之專業倫理	能說明情緒及行為問題處理之專業倫理。	根據檢測案例能夠具體說明至少一個專業倫理的考量，包括正向支持之環境，尊重個案的人權與福祉，以及專業知能的精進。	能說明情緒及行為問題處理之專業倫理之守則，但未能根據檢測案例具體說明須考量之專業倫理。	未能或不適當說明情緒及行為問題處理之專業倫理。

* 參考資料：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類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檢測

(<https://aps.ncue.edu.tw/odedi/attch/120/09/0901210111.pdf>)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教學實務能力-教學演示能力檢測實施計畫

(<https://tec.ntou.edu.tw/p/406-1019-84091,r542.php?Lang=zh-tw>)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師資生「教學活動設計 (教案)」能力檢測

(https://tecs.otechs.ntnu.edu.tw/upload/ips/news_ips/news_112/news_112_11.pdf)